

立法院107年1月10日勞基準法修正三讀通過

護理人員

看過來!!

勞基法護理排班
簡單報您知



衛生福利部107.2製

護理人員自103年起
全面排除適用責任制
，輪班、加班等皆須
符合勞動基準法令相
關規定。



A:什麼是輪班制？

勞基法第34條



法規：勞基法第34條第1項

勞工工作採「**輪班制**」者，其工作班次，每週更換一次。但經勞工同意者不在此限。



同場加映 - 何謂「輪班制」？



指工作地點及內容相同，僅工作時段不同且具有更換工作班次之情形。



如果我這一週內
被排要上白班、小
夜和大夜班，這樣
合法嗎？

A:禁花~~花~~班-1

勞基法
第34條第1項



法規：勞基法第34條第1項

採輪班制者，每週限排1種班次
(經勞工同意者除外)



小叮嚀!

護理工作屬高壓力、高風險職業，為確保
護理人員身心健康狀態，應避免一週內同
時輪值白班、小夜、及大夜班(花花班)



A:禁花~~班~~班-2

勞基法
第34條第1項

 不宜排班範例


~~花~~花班

	一	二	三	四	五	六	日
第一週	白	小	小	OFF	大	大	大
第二週	OFF	白	白	白	OFF	大	大
第三週	大	OFF	白	小	小	OFF	OFF
第四週	小	小	大	OFF	白	白	白

每週有
2種以
上班次



喔! 我就清楚了!
那現在說輪班間隔至少
要11小時，是什麼意思?

A:更換班次的規定

勞基法第34條

★為勞基法新修正條文，於107.3.1實施

§ 法規：勞基法第34條第2項

依前項更換班次時，至少應有連續11小時之休息時間。



什麼是「更換班次」？

採輪班制者，於工作班次更換時；
如：上一班次為白班、下一班次為小夜班，班次之銜接點。



A:更換班次間隔 < 11小時

勞基法
第34條第2項

★為勞基法新修正條文，於107.3.1實施



更換班次間
應有連續

11
小時

之休息時間



(3月1日施行)

違法排班方式:



更換班次間隔 < 11小時

	一	二	三	四	五	六	日
第一週	OFF	白	白	OFF	小	白	白
第二週	大	大	大	小	OFF	白	OFF



哇~原來是這樣!!
那修法後對護理人員
還有什麼要注意
的呢???

A:四週彈性工時

勞基法第30-1條



醫療保健服務業得採4週彈性工時(86年公告)



法規：勞基法第30-1條

工時

- ❗ 每日正常工時 \leq 10小時
- ❗ 每週總時數不受48小時限制
- ❗ 4週總正常工時 \leq 160小時

例假、休息日

- ❗ 2週內至少應有2日例假
- ❗ 4週內至少應有8日例假及休息日



工會或勞資會議同意



工時的部分我清楚了
但這次勞基法修法，對
於我們的加班費有沒有
什麼新的規定呢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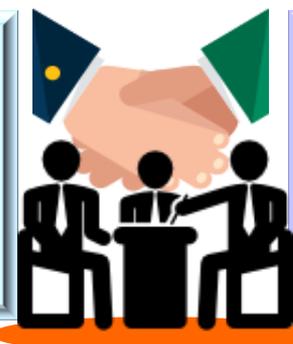
A:加班時數規定

勞基法第32條

★為勞基法新修正條文，於107.3.1實施

§ 法規：勞基法第32條

正常+延長工時 \leq 12小時/日
延長工時 \leq 46小時/月



延長工時間 \leq 54小時/月
 \leq 138小時/3個月

【經工會或勞資會議同意】

放寬延長工作時間上限可在
3個月區間內彈性調整

 小叮嚀!

勞工人數在30人以上應報當地主管機關備查

A:加班時數核實計算

勞基法
第24、40條

§ 法規：勞基法第24條、第40條

加班費 計算

平日



≤2小時

>2小時



$1\frac{1}{3}$

$1\frac{2}{3}$

法定
休息日



≤2小時

>2~<9小時

≥9小時



$1\frac{1}{3}$

$1\frac{2}{3}$

$2\frac{2}{3}$

天災
等原因



依實際出勤時數



按平日每小時工資額加倍發給工資
事後給補假，補假工資照給



等一下!!!

我有聽說.....

**加班的時數可以換成補
休是真的嗎???**

A:加班時數 可轉換為補休



勞基法第32-1條

★為勞基法新增條文，於107.3.1實施

- ✓ 延長工作時間
- ✓ 休息日工作

勞工意願
雇主同意

加班時數 = 補休時數



! 補休期限由勞雇雙方協商

補休期限屆期或契約終止未補休時數，
應依加班當日之工資計算標準發給工資

支持護理是對生命尊嚴的看重

Save one life, you're a hero

Save 100 lives, you're a nurse.



衛生福利部

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

促進全民健康與福祉